

“政府不让炼法轮功” 是中共媒体散布的谎言

【明慧网】2000年，公安部公开发布公通字【2000】39号文件，明确了14种邪教组织，法轮功不在其中。

2005年，公安部、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颁布的公通字【2005】39号文件，明确了14种邪教组织，法轮功不在其中。

到目前为止，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中国政府）没有一个公开通知，说不让炼法轮功。所说“政府不让炼法轮功”是中共媒体散布的谎言。

2011年3月1日，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文件，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这明确表示，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依据中国法律，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中共导演“世纪伪案”栽赃嫁祸法轮功，煽动了全中国乃至全世界善良民众仇恨法轮功；编造出所谓练法轮功致死1400例的谎言，以此妖魔化法轮功，进一步升级迫害。

江泽民在1999年10月出访法国时，以个人名义擅自向法国费加罗报社记者“宣布”法轮功是X教。在此谎言之下中共检察院、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大量枉判，冤案数以百万计。

乌云遮不住阳光，谎言盖不住真相！中共迫害法轮功，注定是失败。

至今，法轮大法已经弘扬世界100多个国家地区，获得国际褒奖超过5700项。◇



【明慧网】现代人一切向钱看。农村拆迁，涉及巨额利益，同胞手足为此打官司的数不胜数；若被车撞到了，不讹司机钱，旁边看热闹的人都不平。同样的事情中，发生在法轮大法修炼者甲学员身上就不同了。

让地

甲学员，女，六十六岁，有两亩地，一直让哥哥种着。哥哥答应她随时想要地，随时给。

前几年，农村平改，要占地，甲跟哥哥要地。哥哥却说，只给你一亩地，想要两亩，你就起诉，还说：“起诉的话，你肯定赢，现在村里起诉的特别多。”甲说：“我肯定不起诉，一亩地不给，我也不起诉，都是一母同胞。”后来，哥哥占有的那一亩地，因为占地，赔偿近三十万元，甲一分都没要。

甲的父母已经去世，她妹妹想要分父母留下的属于她的那部份地，甲连属于自己的一亩地都没要，更没想过分父母的的地，她同时还劝慰妹妹。

哥哥对甲说：“你也就是修炼（大法），要不炼的话，你也做不到。”

车祸之后

一次，甲坐公交车，有面包车横穿马路。公交司机急刹车，甲猛地摔在台阶上。乘客们骂司机：“这么死刹车，不要命啦？！”

司机提出带甲同修去医院。甲心想，如果说修大法，不去医院，感觉不是很有说服力，就去医院做了检查，结果左侧肋骨折了三根。

公交公司的书记和队长来到医院，对甲说：“住院吧，责任在我

们。”甲说：“我是修法轮大法的，不住院，回家好得更快。以前，我有好多病，炼功都好了。司机也不是故意的。”书记和队长提出：“那就一次性解决了。”甲说：“不用解决，我不讹你们，司机不是故意的，师父让我们为别人着想，别人伤害你，还要原谅别人呢！”

于是甲回家了。大夫告诉她，回家后不能动，怕肋骨扎坏内脏。到了第二天早上炼功时间，她想到有师父在保护自己，于是坚持炼功。炼“随机下走”动作时，伤口处特别疼，她咬牙忍受着。这时，听到一个慈悲的声音说：“我的孩子！”那是师父的声音！师父的法像就在旁边。甲激动得无以言表。就这样，车祸后仍坚持每天炼功。

几天后，司机打电话，提出去复查。甲拒绝了，说：“不想让你们破费。”

二十三天后，甲身体完全康复，开始正常工作。她打电话告诉司机：“我已经好了，你们放心吧，已经正常工作了。”

司机、队长和书记都来了，对甲说：“你说个价吧，要多少钱？”甲不要钱，对他们说：“我是炼法轮功的，师父让我们修成无私无我、先他后我的人，司机不是故意的……”队长的眼睛湿润了。

文 / 中国大陆大法弟子◇



中秋前夕 湖北多位学员被绑架骚扰

【明慧网】二零二二年九月十日，是中国传统的节日——中秋佳节，是万家团聚欢庆中秋的好日子。可是在中国大陆，就在这个传统佳节到来之前几日，邪党仍在镇压迫害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迫害着这群最善良的人。

湖北省荆门市法轮功学员张光杰被绑架

张光杰，女，五十多岁，家住湖北省荆门市石化总厂。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一大早，一伙人以伪装欺骗方式敲门，骗开了张光杰家的门，这伙人没有任何合法证件就到处翻箱倒柜的抄家，最后找到了一顶帽子，就把张光杰强行带走了，是荆门市月亮湖分局下辖的白庙派出所实施的绑架。

当天下午，他们又去张光杰家抄家。张光杰的老母亲都八十多岁了，身体也不太利索，平时全靠张光杰照顾生活起居。

二十多年对法轮大法的迫害中，张光杰曾经被非法关押在邪恶的武汉女子监狱两次，共计在黑窝被迫害七年，还多次被关押洗脑班等处受迫害。

这些年来，母女俩相依为命、艰难地生活在一起，承受了太多的担惊受怕、悲欢离合、艰难苦涩！现在张光杰又被非法关押，老母亲



无人照顾，还要为女儿担惊受怕。

第二天就是中秋佳节了，是万家团聚欢庆中秋的好日子，可是在中国大陆，中共邪党还在疯狂地镇压、迫害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不分时间地点地迫害着这群最善良的人。

中共邪党才是中国这个社会的动荡之源，才是中国人民不幸的总根源，才是阻碍中华民族兴旺发达的毒瘤！退出中共邪党的一切组织，解体中共邪党，中华民族才能真正有未来、有光明、有希望！

湖北省随州市随县万和镇派出所骚扰法轮功学员江红燕

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湖北省随州市随县万和镇派出所许姓警察，再次打电话骚扰法轮功学员江红燕，要求所谓的登门拜访，遭到江红燕的果断拒绝，江红燕回复说，下午我来找你们吧。约十天前，许姓警察打过一次骚扰电话。

当天下午四时许，江红燕到达

万和派出所，本着善心，向许姓和在场的另一个警察讲述法轮大法真相。江红燕告诉他们修炼法轮大法不违反任何现行法律。许姓警察以所谓的关心询问的语气，问问有没有什么困难后，却依据中共一九九九年后的那些违法所谓的什么通告之类的东西说法轮功是×教（注：中共是真正的邪教）。

江红燕说，法轮功不是×教！依照中共自己现行的任何一部法律，也没有定义法轮功是×教。许姓警察仍然固守着自己对那些非法的所谓法规的认识，自执一词，最后说：“算了，现在不是争论这个问题，你觉得好，就在家里炼，不要在外面宣传。”

期间，在场的另一人带着威胁与恫吓的语气，对江红燕说：你现在这样说，在国保警察面前，就不会这样了……言外之意，国保警察就是无法无天无人性的虎狼之帮，迫害善良整治百姓很有一套。

其实在现实生活，无论是国保警察，还是公检法司人员，绝大多数的明白大法真相的工作人员，都是有人性良知的，是维护正义保护善良的，也不一定就是某些人想象的那样。

交谈结束后，江红燕自行堂堂正正回到家中。◇

原湖北省鄂州市检察院检察长古峰遭报被查

【明慧网】中共司法界近来恶报频传，日前又有多人遭恶报。这些人都曾参与迫害法轮功，到头来遭到恶报。

原湖北省鄂州市检察院检察长古峰遭报被查

古峰，男，一九五九年七月生，河南修武人，一九七七年二月参加工作，中共邪党党员；退休前任湖北省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二级高级检察官。古峰在退休一年后，二零二零年八月因收受贿赂被开除邪党党籍、取消退休待遇。

在古峰的司法生涯中，其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证据确凿，这里仅举两例：◆在古峰任孝感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五年半期间（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孝感市孝南区检察院勾结孝南区法院于二零零五年七月上旬诬判法轮功学员潘菊英（七年）、陈国庆（五年）、周清（四年）及陈明、包华容（分别缓刑五年和三年）。◆在古峰任鄂州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党组书记、检察长九年期间（二零零七年十二

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鄂州市华容区检察院联手华容区法院于二零一八年三月对五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付国启四年、夏玉兰两年十个月、陈焱明两年半、黄立武两年两个月、习国秀被非法判刑两年。

善恶有报，苍天有眼，叩问良知，那些参与了迫害善良修炼者的落马的政法委、检察院、法院、书记、公安等官员，在面对善与恶，你的选择是什么呢？

觉醒吧！为自己和家人留条后路，选择美好未来。◇